

##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0852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3樓  
承辦人：林映彤  
電話：02-23363566  
傳真：02-23363563  
電子信箱：edu\_ins.6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督字第10931053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小學生公益行動DFC挑戰-教師培力計畫共備課程」海報及講師簡介各1份  
(12697383\_1093105330\_1\_ATTACHMENT1.jpg、12697383\_1093105330\_1\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本局辦理「小學生公益行動DFC挑戰暨教師培力計畫共備課程-素養導向課程的規劃與實施」研習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核予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9年度「臺北市小學生公益行動DFC挑戰暨教師培力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本局與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、DFC臺灣共同辦理10場「小學生公益行動DFC挑戰暨教師培力計畫共備課程-素養導向課程的規劃與實施」研習，相關訊息如下：
  - (一)時間、地點、主講人等，請參考附件海報。
  - (二)主題：素養導向課程的規劃與實施。
  - (三)參與對象：本市公私立國小教師，請各校至少薦派1位教師參加。
  - (四)課程內容：呼應教育部十二年國教推動核心素養教學，希冀小學生公益行動DFC挑戰能成為教案學習及教師交流

大佳國小 1091110



\*RHAA1093006925\*

之平臺，以設計思考核心的DFC四步驟帶領孩童參與公益行動，共同增進學生公民素養學習。

(五)請各校核予參加教師公假出席，並於研習承辦學校報名截止前，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站

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報名，全程參與教師核發2小時研習時數。

三、檢附「臺北市小學生公益行動DFC挑戰-教師培力計畫共備課程」海報及講師簡介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靜心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小部、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（附設國小部）、臺北市私立光仁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中山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、臺北市私立新民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薇閣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再興國民小學、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（附設國小部）、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普林思頓高級中等學校（附設國小部）

副本：

電子公文  
2020/11/10  
12:35:57  
交 換 章